

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投资泰康资产悦泰红利2号资产管理产品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

根据《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的通知》（银保监规〔2022〕11号）、《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：关联交易》（保监发〔2014〕44号）等相关规定，现将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投资泰康资产悦泰红利2号资产管理产品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：

一、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交易概述

2023年06月14日，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投资泰康资产悦泰红利2号资产管理产品，投资金额为10000万元人民币，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管理费率为0.4%。

（二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泰康资产悦泰红利2号资产管理产品是泰康资产发行的一款资产管理产品，该产品类型为权益类，运作方式为契约型开放式型，募集方式为非公开募集。产品投资范围为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。本产品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产品总资产的80%。

二、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

关联方：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：（三）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关联关系类别中第（一）项所列关联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，第（二）项所列关联方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

关联关系具体描述:公司控股股东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法人

(二) 关联方情况

关联方: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关联方名称	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经济性质或类型	民营企业
法定代表人	段国圣	注册地址	中国(上海)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泉北路429号28层(实际自然楼层25层)2806单元
注册资本(万元)	100000	成立时间	2006-02-21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91110000784802043P	
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		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;受托资金管理业务;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;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;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。	

三、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

关联交易相应比例	本次交易不影响公司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相关比例。
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金额(万元)	39.7814208

四、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(一) 定价政策

本次交易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、公正的市场化原则进行,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,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。

(二) 定价依据

本产品的管理费率等要素依据《产品合同》等发行文件确定,参考市场上同时期、同类型金融产品费率,定价合理、公允,不存在利益输送、利益转移以及侵犯公司或保险消费者利益的行为。

五、交易协议主要内容

(一) 生效时间

2023-06-14

(二) 交易价格

本产品的管理费按前一日产品资产净值的0.4%年费率计提。

（三）交易结算方式

投资者投资本产品时须全额交付款项。交易以转账方式结算，交易按申请受理当日申请金额和产品份额面值计算份额。

（四）协议生效条件、履行期限

本次认购于2023年06月14日提交申请并受理，于2023年06月14日确认认购份额。

不定期

（五）其他信息

无

六、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

本关联交易属于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的情形。

七、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

无

我公司承诺：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，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，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。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，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，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。

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

2023年06月21日